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钱志达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钱志达先生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结合公司的资产规模和资本公积余额情况，合理回报广大投资者，让公司股本规模满足企业未来发展的需求，增强流动性。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 10 股	0	0	10
分配总额	以现有总股本 270,271,942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70,271,942 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钱志达先生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有利于与公司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该方案合法、合规、合理，其实施不会造成公司的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钱志达先生提出的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截止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六个月内，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持股变动情

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李健平	董事、副总经理	2016-3-1	120,000	0.044%
周中平	董事	2016-3-1	200,000	0.074%
钱晓峰	董事、财务总监	2016-3-1	100,000	0.037%
夏德兵	监事	2016-1-22	32,500	0.012%
沈飞	监事	2016-3-2	10,000	0.037%
罗臣	监事	2016-1-12 2016-3-2	32,500	0.012%
唐月强	副总经理	2016-3-2	77,500	0.029%

2、截止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的减持计划。若未来触及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送转股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由270,271,942股增加至540,543,884股，由于公司股本规模扩大，公司2015年度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将同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与会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收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后，公司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总数的2/3以上）对该预案进行了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承诺在董事会审议该预案时投赞成票。钱志达先生承诺在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投赞成票。

2、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部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17日